

# 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关于推行招标代理机构等不进评标室 在线服务等相关措施的通知

各行政监督部门、招标（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评审专家：

近日，省、市发改委等部门相继联合印发关于招标代理机构等不进评标室在线服务的意见，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市交易中心”）为落实文件指示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现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在市交易中心五楼评标区评标评审的公共资源交易项目，除涉密项目等特殊情形外，招标代理机构、见证人员、行政监督人员、公证人员、技术保障人员、招标人工作人员等相关人员在评标评审环节一律不得进入评标室，招标人代表与评标委员会其他评标专家有效隔离。

### 二、时间节点及相关措施

1. 自 2024 年 10 月 10 日起，由东营市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市采购中心”）代理的项目，组织试行招标代理机构等相关人员不进评标室在线服务。因设备故障、系统运行等特殊情况须技术保障人员进入评标室的，须经招标代理机构和见证人员共同确认后，通知技术保障人员进入评标室进行处理，完毕后立即

退出。

2.自2024年11月1日起,由市采购中心代理的项目,组织试行招标人代表与评标委员会其他评标专家有效隔离,不在同一评标室进行评标评审。评标评审中需要进行讨论的,使用对讲系统进行讨论。

3.自2024年12月1日起,在市交易中心五楼评标区评标评审的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全面试行招标代理机构等相关人员不进评标室在线服务以及招标人代表与评标委员会其他评标专家有效隔离2项措施,并根据试行进展情况在全市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推开。

### 三、有关要求

1.试行期间,市交易中心将全面启用数字见证,同步开展多点分散评标试点工作,持续完善优化在线服务功能,确保全程留痕、全过程可追溯。

2.各代理机构、招标(采购)人、评标评审专家等要尽快适应工作新模式、新流程,熟练掌握评标系统操作,确保评标评审工作顺利高效进行。

3.未尽事宜,按照省、市发改委等部门关于招标代理机构等不进评标室在线服务的意见执行。

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10月9日

